

抚远市人民法院 2021 年 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一、部门职责.....	1
二、机构设置.....	1
三、人员构成.....	6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报表.....	7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7
二、收入决算表.....	8
三、支出决算表.....	8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9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11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1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2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2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13
一、收入支出总体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13
二、收入决算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13
三、支出决算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14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14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15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17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17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19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19
十、机关运行经费执行情况说明.....	19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19
十二、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23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3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33
第五部分 附录.....	37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1) 依法审理法律规定由本院管辖，上级人民法院指定管辖或认为应当由本级法院审理的刑事、民事、行政等一审案件；

(2) 依法审理上级法院发回重审的案件，受理当事人不服本院发生法律效力的判决、裁定并提出申诉的案件；

(3) 依法审理由人民法院按照审判监督程序提起抗诉，由上级人民法院提起的抗诉再审案件；

(4) 依法行使司法执行权和司法决定权；

(5) 负责本院所属人员思想政治，教育培训，司法警察警务和按照权限管理的行政、法官等级的管理工作；

(6) 负责本院诉讼费收缴，行政后勤事务管理和服务工作；

(7) 宣传法制，教育公民忠于社会主义祖国，自觉遵守宪法、法律和社会公德；

(8) 承办其它应由本院负责的工作。

二、机构设置

抚远市人民法院部门无附属单位，部门决算中仅包含部门本级决算。部门本级内设机构（处室）共 13 个，包括：包括：办公室（含研究室）、政工科（含纪检监察室）、立案

庭、刑事审判庭、民事审判第一庭、民事审判第二庭、行政审判庭、审判监督庭、执行局、涉外民商事审判庭、审判管理办公室、司法警察支队、技术室。（下设两个法庭分别为寒葱沟人民法庭、浓桥人民法庭、）

（1）办公室（含研究室）：协助院领导组织协调政务工作；办理院务会、院长办公会等会议事务；起草重要文件、报告、讲话；办理批转、批复的有关文件；组织综合性会议；负责文秘、督办、资料、档案、保密、保卫技术通信和办公自动化管理；负责院机关的固定资产、环境秩序管理工作；负责院机关行政服务性工作；负责对全院执行法律政策、审判工作进行调查研究，组织执法检查、总结审判工作经验；编发本院内部刊物，审核、汇总司法统计并进行统计分析及资料编撰工作；编发工作简报、情况反映、法院信息；负责本院法律宣传和新闻报道工作；负责审委会讨论案件的准备等会务工作和审委会交办的有关事项；人员情况：1 人负责研究室相关工作，4 人负责办公室相关工作。

（2）政工科（含纪检监察室）：管理院机关组织人事和机构编制工作；负责法官等级的报送工作；负责法院机关审判职务任免的呈报工作；负责法院的思想政治、宣传教育、精神文明建设和目标责任制管理工作；负责和中院沟通进行教育培训工作；负责队伍建设的调查研究和经验的总结推广；负责全院的监督工作；监督、检查本院及其工作人员执

行国家法律、法规、政策及行政纪律情况；监督检查执行违纪办案责任追究制度情况；受理法院工作人员的违纪行为的检举控告；按照权限调查处理法院及工作人员的违纪行为；受理法院工作人员不服政纪处分的申诉；接受上级法院及地方纪检监察部门对人民法院纪检、监察工作的指导。人员情况：1 人负责监察相关工作，2 人负责政工相关工作。

（3）立案庭：依法受理由基层人民法院审理的各类第一审和再审理刑事、民事、行政和执行等案件的审查立案及交办和催办工作；处理申诉来信来访；办理申诉听证案件；对同级人民法院之间发生的立案管辖争议或管辖不明的各类案件，请示上级法院指定管辖；依照法律规定的条件，根据当事人的申请，采取诉前保全措施；办理其他有关立案工作事宜。人员情况：2 人负责立案相关工作。

（4）刑事审判庭：审理法律规定应由基层人民法院管辖的第一审刑事犯罪案件，办理其他有关刑事审判工作事宜。人员情况：2 人负责刑事审判相关工作。

（5）民事审判第一庭：依法审判第一审民事案件；指导人民法庭工作；监督指导本院民事审判工作；办理其他有关民事审判工作事宜。人员情况：4 人负责民事审判相关工作。

（6）民事审判第二庭：依法审判经济纠纷第一审案件及其基层法院管辖的破产案件、金融案件和各类经济合同纠纷第一审案件；对基层人民法院经济审判工作有关情况进行调

查研究；办理其他有关经济审判工作事宜。人员情况：3 人负责民事审判相关工作。

(7) 行政审判庭：依法审判第一审行政案件；审查和执行本院管辖的非诉行政申请执行案件；办理其他有关行政审判工作事宜；根据《国家赔偿法》规定，审理司法赔偿案件；办理司法赔偿事宜；总结司法赔偿案件的审理工作。人员情况：1 人负责行政审判相关工作。

(8) 审判监督庭：按照审判监督程序审理本院发生法律效力刑事判决、裁定的申诉、再审案件；审理抚远县人民检察院依照审判监督程序提起抗诉的各类案件；对有关审判监督工作进行调查研究；办理其他有关审判监督工作事宜。人员情况：1 人负责审判监督相关工作。

(9) 执行局：负责本院一审生效的判决、裁定以及调解书中有关财产的执行；执行法律规定由本院执行的其他法律文书；完成上级执行机构交办的执行事项；依法办理对变更被执行主体、驳回执行第三人到期债权和案外人执行异议的裁定提出申请复议的案件；办理委托执行和协助执行等事宜；负责执行案件的流程管理；负责执行财产的统一保管、评估、拍卖、变卖；办理其他有关执行工作事宜。人员情况：5 人负责执行工作。

(10) 涉外民商事审判庭工作职责：负责审理辖区内第一审涉外民事纠纷、合同纠纷案件，并对涉外民商事审判工

作有关情况进行调研分析，办理其他有关涉外民商事审判工作事宜。人员情况：1 人负责涉外民商审判相关工作。

（11）审判管理办公室工作职责：负责本院案件信息管理、审判流程管理、案件质量评查、审判运行态势分析、审判质效评估、审判绩效考核；负责管理审判委员会事务。人员情况：2 人负责审管办相关工作。

（12）司法警察支队：负责司法警察警务工作；警卫法庭、押解人犯、送达有关法律文书和执行死刑；配合相关业务科室的有关执行事项；维护机关秩序和保卫工作。人员情况 2 人负责司法警务工作。

（13）技术室：为本院审判执行工作提供司法技术咨询、技术审核服务。对法官或合议庭提出的涉案司法技术问题予以解释或答复，对法官或合议庭对鉴定文书及相关材料提出的异议予以技术审核，提出审核意见等。统一办理本院对外委托鉴定、检验、审计、评估拍卖、变卖和指定破产清算管理人等工作，要严格对外委托工作程序，制定工作制度规范。开展司法技术工作调研。推进司法技术工作改革的其他工作，包括人民法院诉讼资产网的建设、维护、管理、评估、拍卖交易场所的自建，探索推进在互联网上拍卖等。人员情况：1 人负责技术室工作。

三、人员构成

2021 年末实有人数 44 人，其中：行政人员 36 人、参公人员 0 人、事业人员 0 人、离休人员 0 人、退休人员 8 人。与 2020 年度决算相比，年末实有人数减少 3 人，其中，行政人员增加 2 人、参公人员增加 0 人、事业人员减少 6 人、离休人员增加 0 人、退休人员增加 1 人。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抚远市人民法院

2021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金 额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069.7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1,252.75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264.79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58.8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25.0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37.3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334.51	本年支出合计	58	1,374.0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270.1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230.66
	30			61	
总 计	31	1,604.70	总 计	62	1,604.7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部门：抚远市人民法院

2021年度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1,334.51	1,069.71	0.00	0.00	0.00	0.00	264.79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213.06	953.79	0.00	0.00	0.00	0.00	259.26
20405	法院	1,213.06	953.79	0.00	0.00	0.00	0.00	259.26
2040501	行政运行	667.90	640.36	0.00	0.00	0.00	0.00	27.54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45.16	313.43	0.00	0.00	0.00	0.00	231.7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8.85	56.50	0.00	0.00	0.00	0.00	2.3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8.85	56.50	0.00	0.00	0.00	0.00	2.3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4.19	14.1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4.66	42.31	0.00	0.00	0.00	0.00	2.3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5.24	23.78	0.00	0.00	0.00	0.00	1.4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5.24	23.78	0.00	0.00	0.00	0.00	1.4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3.95	23.78	0.00	0.00	0.00	0.00	0.1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30	0.00	0.00	0.00	0.00	0.00	1.3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7.36	35.65	0.00	0.00	0.00	0.00	1.7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7.36	35.65	0.00	0.00	0.00	0.00	1.7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7.36	35.65	0.00	0.00	0.00	0.00	1.7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部门：抚远市人民法院

2021年度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 计		1,374.04	808.80	565.24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252.75	687.51	565.24	0.00	0.00	0.00
20405	法院	1,252.75	687.51	565.24	0.00	0.00	0.00
2040501	行政运行	687.51	687.51	0.00	0.00	0.00	0.00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65.24	0.00	565.24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8.85	58.85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8.85	58.85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4.19	14.19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4.66	44.66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5.07	25.07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5.07	25.07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3.78	23.78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30	1.3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7.36	37.36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7.36	37.36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7.36	37.36	0.00	0.00	0.00	0.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抚远市人民法院

2021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 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 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069.7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953.79	953.79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56.50	56.50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3.78	23.78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35.65	35.65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069.71	本年支出合计	59	1,069.71	1,069.71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 计	32	1,069.71	总 计	64	1,069.71	1,069.71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抚远

2021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	计	1,069.71	756.28	313.43
204	公共安全支出	953.79	640.36	313.43
20405	法院	953.79	640.36	313.43
2040501	行政运行	640.36	640.36	0.00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13.43	0.00	313.4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6.50	56.5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6.50	56.5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4.19	14.19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2.31	42.31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3.78	23.78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3.78	23.78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3.78	23.78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5.65	35.65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5.65	35.65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5.65	35.65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部门：抚远市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49.6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2.59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54.00	30201	办公费	4.38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52.85	30202	印刷费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22.09	30203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2.31	30206	电费	4.95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0.93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3.72	30208	取暖费	3.98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26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57	30211	差旅费	1.05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35.6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1.91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18.42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08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39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13.91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1.12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6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9906	赠与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5.89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1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5.58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1.88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12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28			
人员经费合计		663.70	公用经费合计				92.5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预算代码：617001

部门：抚远市人民法院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65.48	0.00	65.48	0.00	65.48	0.00	65.48	0.00	65.48	0.00	65.48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抚远市人民法院		2021年度		本年支出			公开08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	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注：“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故本表为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抚远市人民法院		2021年度		本年支出		公开09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	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注：“本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故本表为空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总体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一) 总体情况。抚远市人民法院部门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收支总额 1604.70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1334.51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270.19 万元；本年支出 1374.04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230.66 万元。

(二) 与 2020 年度决算相比。2021 年度部门决算收入总额减少 255.99 万元，下降 16.09%，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上年有补缴养老保险情况；支出总额增加 53.24 万元，增长 4.03%，主要原因是黑瞎子岛法庭建设支出增加；年末结转和结余减少 39.54 万元，下降 14.63%，主要原因是黑瞎子岛法庭建设支出增加。

二、收入决算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抚远市人民法院部门 2021 年度收入合计 1334.51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069.71 万元，占 80.16%；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264.79 万元，占 19.84%。各项收入增减变化情况及原因详见下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决算	同比增减额	同比+、-%	增减变化原因
本年收入合计	1334.51	-255.99	-16.09	人员减少、上年存在捐赠收入
1. 财政拨款收入	1069.71	-34.39	-3.11	人员减少
2. 上级补助收入	0	0	0	
3. 事业收入	0	0	0	
4. 经营收入	0	0	0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0	0	
6. 其他收入	264.79	-221.61	-45.56	上年存在捐赠收入

三、支出决算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抚远市人民法院部门 2021 年度支出合计 1374.0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808.80 万元，占 58.86%；项目支出 565.24 万元，占 41.14%；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各项支出增减变化情况及原因详见下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决算	同比增减额	同比+、-%	增减变化原因
本年支出合计	1374.04	53.24	4.03	人员减少、当地财政追加项目资金
1. 基本支出	808.80	-61.40	7.06	人员减少
2. 项目支出	565.24	114.64	25.44	当地财政追加项目资金
3. 上缴上级支出	0	0	0	
4. 经营支出	0	0	00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抚远市人民法院部门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 1069.71 万元，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本年支出 1069.71 万元，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 万元。

（二）与 2020 年度决算相比。财政拨款收入减少 34.39 万元，下降 3.11%；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34.39 万元，下降 3.11%；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与 2020 年度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

（三）与 2021 年初预算相比。财政拨款收入增加 102.25 万元，增长 10.57%；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02.25 万元，增长 10.57%。

财政拨款收支变化情况详见第五、六、八部分。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抚远市人民法院部门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069.71 万元，年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本年支出 1069.7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756.28 万元，项目支出 313.43 万元，年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 万元。

（二）与 2020 年度决算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减少 34.39 万元，下降 3.11%，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34.39 万元，下降 3.11%，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

（三）与 2021 年初预算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增加 102.25 万元，增长 10.57%，变化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增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02.25 万元，增长 10.57%，

变化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增资。

（四）按功能分类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967.4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69.7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0.57%。其中：

1. 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546.53 万元，支出决算为 640.3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7.17%。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人员增资。

2. 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315.07 万元，支出决算为 313.4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4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厉行节约。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13.4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1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5.9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退休人员增资。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38.49 万元，支出决算为 42.3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9.92%。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退休人员增资。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23.32 万元，支出决算为 23.7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1.97%。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

是人员增资，医保缴费增加。

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30.65 万元，支出决算为 35.6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6.31%。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人员增资，住房公积金缴费基数增加。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抚远市人民法院部门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756.29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663.70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支出 92.5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抚远市人民法院部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总额为 65.48 万元，与 2020 年度决算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严格车辆管理，禁止浪

费；与 2021 年度预算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严格车辆管理，禁止浪费。

（一）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与 2020 年度决算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我院无因公出国事项；与 2021 全年预算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我院无因公出国事项。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 0 个，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个；因公出国（境）人数 0 人，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人。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65.48 万元。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与 2020 年度决算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我院未购置车辆；与 2021 全年预算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我院未购置车辆。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5.48 万元，与 2020 年度决算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严格车辆管理，禁止浪费；与 2021 全年预算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严格车辆管理，禁止浪费。

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与上年相比增加 0 辆；保有量 19 辆，与上年相比增加 0 辆。

（三）公务接待费 0 万元，与 2020 年度决算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我院无公务接待事项；与 2021 全年预算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我院无

公务接待事项。

全年国内公务接待的批次为 0 次，比上年增加 0 接待批次 0 次；接待人数 0 人，比上年增加接待人数 0 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抚远市人民法院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为 0。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抚远市人民法院部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为 0”。

十、机关运行经费执行情况说明

抚远市人民法院部门2021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92.59万元，比2020年决算数减少9.91万元，下降9.67%，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比2021年度预算数减少22.26万元，下降19.38%，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抚远市人民法院部门2021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08.3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0.89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97.41万元。

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98.82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91.25%，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98.82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89.35%。（公开的政府采购金额的计算口径为：本部门纳入2021年度部门预算范围的各项政府采购支出金额之和，不包括涉密采购项目的支出金额）

（二）2021年度面向中小企业预留份额情况。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要求，现对本部门2021年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项目执行情况公开如下：本部门2021年预留项目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共计98.82万元，其中，面向小微企业采购98.82万元，占100%（详见下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预留选项	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金额	合同链接
1	电梯保养维修	采购项目整体预留	9,560.00	https://hljcg.hlj.gov.cn/freecms/site/hlj/ggxx/info/2021/2c90837a78c70fd10178e7aa2e62157d.html?noticeType=001054
2	物业费	采购项目整体预留	596,500.00	https://hljcg.hlj.gov.cn/freecms/site/hlj/ggxx/info/2021/2c90837a78c70fd10178edf9990759

				47.html?noticeType=001054
3	写实系统服务器	采购项目整体预留	17,000.00	https://hljcg.hlj.gov.cn/freecms/site/hlj/ggxx/info/2021/2c908311793b00e101794a9c7cb9052a.html?noticeType=001054
4	印刷费	采购项目整体预留	38,000.00	https://hljcg.hlj.gov.cn/freecms/site/hlj/ggxx/info/2021/2c90832079ab1ee90179b084700c0256.html?noticeType=001054
5	黑龙江政府采购电子卖场采购合同DD21051310430820_YdQnpy.pdf	采购项目整体预留	13,750.00	https://hljcg.hlj.gov.cn/freecms/site/hlj/ggxx/info/2021/2c9082637a0b51af017a0d1c5b5e0028.html?noticeType=001054
6	黑龙江政府采购电子卖场采购合同DD21062510030820_SzzlyF.pdf	采购项目整体预留	13,750.00	https://hljcg.hlj.gov.cn/freecms/site/hlj/ggxx/info/2021/2c9082637a0b51af017a41271c3d0fed.html?noticeType=001054
7	电梯保养维修	采购项目整体预留	3,440.00	https://hljcg.hlj.gov.cn/freecms/site/hlj/ggxx/info/2021/2c90848f7a4fff79017ac2f0838a1fd5.html?noticeType=001054
8	印刷费	采购项目整体预留	49,300.00	https://hljcg.hlj.gov.cn/freecms/site/hlj/ggxx/info/2021/2c9084aa7ac42719017b0eba5f8213c9.html?noticeType=001054
9	网络运行维护	采购项目整体预留	97,000.00	https://hljcg.hlj.gov.cn/freecms/site/hlj/ggxx/i

				nfo/2021/2c9083537b84fc21017b9f4ba8aa0938.html?noticeType=001054
10	印刷费	采购项目整体预留	10,700.00	https://hljcg.hlj.gov.cn/freecms/site/hlj/ggxx/info/2021/2c9081207d056bae017d21430ede0aab.html?noticeType=001054
11	黑龙江政府采购电子卖场采购合同DD21112511130820_WXdwsD. pdf	采购项目整体预留	23,700.00	https://hljcg.hlj.gov.cn/freecms/site/hlj/ggxx/info/2021/2c9081207d056bae017d5a1b56f53c28.html?noticeType=001054
12	维修费	采购项目整体预留	57,820.00	https://hljcg.hlj.gov.cn/freecms/site/hlj/ggxx/info/2021/2c9081207d056bae017d5a1b64113c2d.html?noticeType=001054
13	黑龙江政府采购电子卖场采购合同DD21112511140820_gOQWVE. pdf	采购项目整体预留	16,740.00	https://hljcg.hlj.gov.cn/freecms/site/hlj/ggxx/info/2021/2c9081207d056bae017d5a1b71b73c31.html?noticeType=001054
14	黑龙江政府采购电子卖场采购合同DD21121610300820_wIQess. pdf	采购项目整体预留	40,950.00	https://hljcg.hlj.gov.cn/freecms/site/hlj/ggxx/info/2021/2c9081207d056bae017dc23b082c3c28.html?noticeType=001054

十二、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1年度12月31日，抚远市人民法院部门共有车辆19辆，其中，副省级以上领导干部用车0辆、一般公务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17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2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要求，我院对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26个，二级项目0个，共涉及资金1069.71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组织对2021年度0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组织对2021年度0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组织对省级项目（专项）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涉及项目（专项）26个，其中，一级项目26个，二级项目0个，资金1069.71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组织对1个项目开展了项目（专项）支出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39.25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

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

（二）部门预算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我院部门预算整体支出自评涉及资金1126.54万元，执行数为1069.71万元，完成预算的94.96%，得分99.60分。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提高办案水平和办案质量、维护社会公平和正义，产出指标完成100%，效益指标完成100%，满意度指标完成100%。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部分项目资金支出进度缓慢。下一步改进措施：严格执行预算，加快支出进度。

（三）项目（专项）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我院对26个项目（专项）支出开展了绩效自评，项目（专项）支出全年预算数合计1126.54万元，执行数合计1069.71万元，完成预算的94.96%，平均得分96.59分。具体情况为：

1. “省级政法转移支付专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83分。全年预算数为155.15万元，执行数为139.25万元，完成预算的89.7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照司法体制改革各项要求，满足法院系统审判工作需要，提高办案质效和办公率改善法院办案环境，及时更新和升级装备，为办好各项案件提供良好的司法后勤保障，产出指标完成68%，效益指标完成100%，满意度指标完成100%。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年底受案未开庭；二是疫情公出减少。下一步改进措施：严格执行预算，加快支出进度。

2. “专用房屋取暖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100分。全年预算数为41.17万元，执行数为41.1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补充办公经费不足部分，保证法院各项工作的正常开展，产出指标完成100%，效益指标完成100%，满意度指标完成100%。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3. “物业及其他临时聘用人员经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93.90分。全年预算数为69.47万元，执行数为68.69万元，完成预算的98.8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确保法院日常工作开展，产出指标完成88%，效益指标完成100%，满意度指标完成100%。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上半年支出进度慢，主要原因是疫情原因无法正常工作。下一步改进措施：严格执行预算，加快支出进度。

4. “设备购置”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99.90分。全年预算数为10.28万元，执行数为10.18万元，完成预算的99.03%。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确保法院日常工作开展，产出指标完成100%，效益指标完成100%，满意度指标完成100%。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未全部支出，政府采购节约资金。下一步改进措施：严格执行预算。

5. “业务及公用等经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96.00分。全年预算数为43.58万元，执行数为43.5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确保法院行政辅助工作顺利开展，确保法院日常后勤工作开展，产出指标完成100%，效益指标完成100%，满意度指标完成100%。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支出进度慢，主要原因是由于疫情原因无法正常工作。下一步改进措施：严格执行预算，加快支出进度。

6. “维修及设备购置经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94.00分。全年预算数为8.57万元，执行数为8.5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保障法院日常审判工作需要，提高办案效率，更好依法化解矛盾纠纷，维护社会公平正义，提升司法系统的庄严形象、法制形象，产出指标完成88.00%，效益指标完成100%，满意度指标完成100%。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支出进度慢，主要原因是由于疫情原因无法正常工作。下一步改进措施：严格执行预算，加快支出进度。

7. “疫情防控专项资金”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96.00分。全年预算数为2.00万元，执行数为2.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保障法院日常审判工作需要，提高办案效率，更好依法化解矛盾纠纷，维护社会公平正义，

提升司法系统的庄严形象、法制形象，产出指标完成92.00%，效益指标完成100%，满意度指标完成100%。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支出进度慢，主要原因是因为第二季度新增项目。下一步改进措施：严格执行预算，加快支出进度。

8. “工资支出”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97.00分。全年预算数为308.32万元，执行数为299.82万元，完成预算的97.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全年工资及时足额发放。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由于人员变动，工资有结余。下一步改进措施：统筹规划，合理申报绩效目标。

9. “采暖和购房补贴（在职）”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99.90分。全年预算数为7.10万元，执行数为7.00万元，完成预算的99.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全年取暖费及时足额发放。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由于人员变动，取暖费有结余。下一步改进措施：统筹规划，合理申报绩效目标。

10. “年终一次性奖金和工作人员奖励”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76.30分。全年预算数为25.09万元，执行数为22.09万元，完成预算的88.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全年奖金及时足额发放。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未全部发放，因为考核中存在不定等次人员，按照规定不能发放年终一次性奖金由于人员

变动。下一步改进措施：统筹规划，合理申报绩效目标。

11. “社会保障缴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99.90分。全年预算数为67.42万元，执行数为66.60万元，完成预算的99.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全年工资及时足额发放。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由于人员变动，社会保障缴费有结余。下一步改进措施：统筹规划，合理申报绩效目标。

12. “住房公积金”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99.70分。全年预算数为36.65万元，执行数为35.65万元，完成预算的99.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全年工资及时足额发放。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由于人员变动，住房公积金有结余。下一步改进措施：统筹规划，合理申报绩效目标。

13. “退休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99.70分。全年预算数为12.42万元，执行数为12.03万元，完成预算的97.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全年工资及时足额发放。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由于人员变动，退休费有结余。下一步改进措施：统筹规划，合理申报绩效目标。

14. “采暖和购房补贴（离退休）”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100.00分。全年预算数为1.32万元，执行数为1.32万元，完成

预算的10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全年工资及时足额发放。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15. “法定工作日之外加班补贴经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99.60分。全年预算数为8.32万元，执行数为7.96万元，完成预算的96.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全年工资及时足额发放。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由于人员变动，加班费有结余。下一步改进措施：统筹规划，合理申报绩效目标。

16. “聘任制书记员人员经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100.00分。全年预算数为78.24万元，执行数为78.2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全年工资及时足额发放。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17. “聘用制文员人员经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100.00分。全年预算数为12.87万元，执行数为12.8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全年工资及时足额发放。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18. “聘任制法警人员经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100.00分。全年预算数为23.25万元，执行数为23.2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全年工资及时足额发放。

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19. “离退休医疗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100.00分。全年预算数为0.06万元，执行数为0.0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全年工资及时足额发放。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20. “独生子女父母奖励”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100.00分。全年预算数为0.12万元，执行数为0.1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全年工资及时足额发放。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21. “福利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100.00分。全年预算数为7.36万元，执行数为7.3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保障单位日常运转，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22. “工会经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100.00分。全年预算数为5.89万元，执行数为5.8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保障单位日常运转，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

无。

23. “其他交通补贴”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99.80分。全年预算数为32.38元，执行数为31.88万元，完成预算的98.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保障单位日常运转，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由于人员变动，其他交通补贴有结余。下一步改进措施：统筹规划，合理申报绩效目标。

24. “定额公用经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99.80分。全年预算数为73.41元，执行数为48.03万元，完成预算的65.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保障单位日常运转，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资金有剩余，因为厉行节约公务用车维护费支出比年初预算少20万元。下一步改进措施：统筹规划，合理申报绩效目标。

25. “上划检法绩效奖金”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100.00分。全年预算数为74.63万元，执行数为74.6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全年工资及时足额发放。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26. “应休未休年假补贴经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100.00

分。全年预算数为21.47万元，执行数为21.4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全年工资及时足额发放。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四）项目（专项）支出部门评价结果

我院组织对1个项目（专项）支出开展了部门评价，全年预算数合计155.15万元，执行数合计139.25万元，完成预算的89.75%，平均得分83分。具体情况为：

1. “省级政法转移支付专项”项目（专项）支出部门评价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评价得分83分。全年预算数为155.15万元，执行数为139.25万元，完成预算的89.7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照司法体制改革各项要求，满足法院系统审判工作需要，提高办案质效和办公率改善法院办案环境，及时更新和升级装备，为办好各项案件提供良好的司法后勤保障，产出指标完成68%，效益指标完成100%，满意度指标完成100%。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年底受案未开庭；二是疫情公出减少。下一步改进措施：严格执行预算，加快支出进度。

上述各项绩效评价表详见附录。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反映行政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六、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七、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

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八、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九、“三公”经费：指单位用于因公出国（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公务接待的经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财政拨款收入：反映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十一、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十二、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十三、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财政拨款以外的其他补助收入。

十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本单位所属下级单位上缴给

本单位的全部收入。

十五、其他收入：指行政事业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十六、机关运行经费：是指行政和参公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与部门决算中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公用经费之和一致）

十七、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八、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九、预算绩效管理：是以财政支出结果为导向，将绩效管理理念和方法贯穿于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和信息公开全过程，并实现“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预算完成有评价、评价结果有反馈、反馈结果有应用”的预算管理模式，是政府绩效管理的重要组成部分。

二十、绩效目标：是预算绩效管理对象计划在一定期限内达到的产出和效果，包括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是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自我评价、部门评价、财政评价

等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前提和基础。

二十一、预算绩效评价：是指财政部门根据设定的绩效目标，运用科学合理的绩效评价指标、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对财政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和效益性进行客观、公正的评价。

第五部分 附录

1. 量化评价表

部门决算量化评价表

编制单位：抚远市人民法院

2021年度

金额单位：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计算值	得分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预算编制及执行情况	90	预算编制的准确性	30	财政拨款收入预算差异率	5	10.57	3.5	财政拨款收入：（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事业收入预算差异率	5	0.00	5.0	事业收入：（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经营收入预算差异率	3	0.00	3.0	经营收入：（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其他收入预算差异率	5	0.00	0.0	其他收入：（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年初结转和结余预算差异率	5	0.00	0.0	年初结转和结余：（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100%，扣减1分；差异率（绝对值）>100%时，每增加10%（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人员经费预算差异率	4	27.13	1.0	人员经费：（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公用经费预算差异率	3	9.21	2.0	公用经费：（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预算执行的规范性	50	人员经费预算执行差异率	10	0.08	9.5	人员经费：（决算数-调整预算数）/调整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公用经费预算执行差异率	10	-0.44	9.5	公用经费：（决算数-调整预算数）/调整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率	10	0.00	10.0	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本年年末数/支出调整预算数总计）*100%	结转和结余率=0，得满分；结转和结余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财政拨款结转上下年变动率	10	0.00	9.5	财政拨款结转：（本年年末数-上年年末数）/上年年末数*100%	变动率≤0，得满分；变动率>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财政拨款结余上下年变动率	5	0.00	5.0	财政拨款结余：（本年年末数-上年年末数）/上年年末数*100%	比重=0，得满分；比重（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三公”经费支出预算差异率	5	-23.42	5.0	“三公”经费：（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0时，每增加5%（含）扣减1分，减至0分为止。
				财政拨款项目支出中开支在职人员及离退休经费比重	5	0.00	5.0	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工资福利支出+离退休费+退休费）/项目支出合计*100%	比重=0，得满分；比重>0时，每增加1%（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财务状况	10	资产状况	5	货币资金变动率	5	-4.83	5.0	货币资金：（期末数-期初数）/期初数*100%	变动率≤0，得满分；变动率>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借款变动率	4	0.00	4.0	借款：（期末数-期初数）/期初数*100%	变动率≤0，得满分；变动率>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应缴财政款及时性	1	0.00	1.0	应缴财政款年末按规定年终清缴后应无余额	应缴财政款=0，得满分，应缴财政款≠0，得0分
合计	100	—	100	—	100	—	83.0	—	—

注：1. 财务状况不含企业化管理事业单位和民间非营利组织。2. 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率、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上下年变动率评价指标中，中央部门上年、本年年末结转和结余数均不含暂付款。

3. 各项评分标准中，对于分子不为0且分母为0的情况，按0分计算；分子、分母同为0的情况，按满分计算。

2. 部门预算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单位: 万元					
部门名称		抚远市人民法院		下属单位个数	1	填报人及电话		冯陈晨0454-5502022	
本部门年初预算数		本部门调整后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 (B/A)		得分(10分)	
967.46		1126.54		1069.71		94.96		9.6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完成情况				
	提高办案水平和办案质量、维护社会公平和正义				提高办案水平和办案质量、维护社会公平和正义				
分解目标自评									
一级指标	权重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40	数量指标	依法受理案件数	≥1900件	2251	10	15		
			结案率	≥90%	100.00%	10	15		
		质量指标	资金支出合规率	100%	100.00%	10	10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40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公民合法权益有效提升	优秀	优秀	20	2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工作执行能力有效提升	优秀	优秀	10	10		
			经费管理制度及执行健全有效	优秀	优秀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98%	98%	10	10		
总分						100	99.60		
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得分		99.6	未完成原因(总分80分以下填列)		整改措施(总分80分以下填列)				
说明	无								

※注: 此表只需各一级预算部门对照年初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填列。

3. 项目(专项)支出绩效自评表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省级政法转移支付专项		部门年度预算项目 填1 年度新增项目填2	1	填报人及电话	冯陈晨0454-5502022	
省级主管部门		抚远市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抚远市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42.00	155.15	139.25	10分	90	9.00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142.00	155.15	139.25		9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司法体制改革各项要求,满足法院系统审判工作需要,提高办案质效和办公率改善法院办案环境,及时更新和升级装备,为办好各项案件提供良好的司法后勤保障			按照司法体制改革各项要求,满足法院系统审判工作需要,提高办案质效和办公率改善法院办案环境,及时更新和升级装备,为办好各项案件提供良好的司法后勤保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年受案数	≥1900件	2251	10.00	10.00	
			业务装备购置数量	≥10台	10.00	10.00	10.00	
		质量指标	案件结案率	≥98%	96.45%	10.00	0.00	年底受案未开庭
		时效指标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20%	1.30	1.00	0.00	本期预算执行数为过程数据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45%	24.43	2.00	0.00	本期预算执行数为过程数据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75%	60.00	3.00	0.00	本期预算执行数为过程数据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100%	100.00	4.00	4.00		
	★法定审限内结案率		≥95%	100.00	10.00	10.00		
	成本指标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100%	100.00	0.00	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执行到位标的额	≥2000万	9050.55	15.00	15.00	
		社会效益指标	公布失信被执行人信息数量	≥100人	368.00	15.00	15.0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当事人满意度	≥95%	95%	10.00	10.00		
总分					100	83.00		
项目应用意见	无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額或其他有关情况,如没有请填无。							

※注: 1. 此表须对照2021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 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专用房屋取暖费		部门年度预算项目 填1 年度新增项目填2	1	填报人及电话	冯陈晨0454-5502022		
省级主管部门	抚远市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抚远市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1.17	41.17	41.17	10分	100	10.00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41.17	41.17	41.17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补充办公经费不足部分,保证法院各项工作的正常开展			补充办公经费不足部分,保证法院各项工作的正常开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供热面积	=8636.99平米	8636.99平米	20.00	20.00	
		质量指标	资金支出合格率	≥100%	100.00%	20.00	20.00	
		时效指标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0	0.00	1.00	1.00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0	0.00	2.00	2.00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100%	100.00%	3.00	3.00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100%	100.00%	4.00	4.00	
	成本指标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100%	100.00%	0.00	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供热温度恒定	优良中低差	优	30.00	3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当事人满意度	≥95%	95%	5.00	5.00	
			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95%	5.00	5.00	
总分					100	100.00		
项目应用意见	无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額或其他有关情况,如没有请填无。							

※注: 1. 此表须对照2021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 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物业及其他临时聘用人员经费		部门年度预算项目 填1 年度新增项目填2	1	填报人及电话	冯陈晨0454-5502022		
省级主管部门	抚远市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抚远市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9.75	69.47	68.69	10分	98.9	9.90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79.75	69.47	68.69		98.9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确保法院日常工作开展		确保法院日常工作开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招标物业公司	=1个	1个	15.00	15.00	
			聘用临时人员	≥2人	2.00	10.00	10.00	
		质量指标	资金支出合格率	≥100%	100.00%	15.00	15.00	
		时效指标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10%	0.00	1.00	0.00	本期预算执行数为过程数据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40%	0.38	2.00	0.00	本期预算执行数为过程数据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70%	55.90%	3.00	0.00	本期预算执行数为过程数据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100%	100.00%	4.00	4.00	
	成本指标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100%	100.00%	0.00	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履职保障率	=100%	100.00%	15.00	15.0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经费管理制度及执行	优良中低差	优	15.00	1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95%	10.00	10.00
总分					100	93.90		
项目应用意见	无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金额或其他有关情况,如没有请填无。							

※注: 1. 此表须对照2021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 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设备购置		部门年度预算项目 填1 年度新增项目填2	2	填报人及电话		冯陈晨0454-5502022
省级主管部门		抚远市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抚远市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 数	调整后全年预 算数(A)	全年执行 数(B)	分值	执行率 (%)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10.28	10.18	10分	99	9.90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0.00	10.28	10.18		99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确保法院日常工作开展			确保法院日常工作开展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设定 分值	实际得 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业务装备购置数量	≥10台	22.00	20.00	20.00	
		质量 指标	资金支出合格率	≥100%	100.00%	20.00	20.00	
		时效 指标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0%	0.00	1.00	1.00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0%	0.00	2.00	2.00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0%	0.00	3.00	3.00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100%	100.00%	4.00	4.00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100%	100.00%	0.00	0.00		
	效益 指标	成本 指标						
		经济 效益 指标						
	社会 效益 指标	设备利用率	≥100%	100.00%	15.00	15.00		
生态 效益 指标								
可持续 影响 指标	设备使用年限	≥6年	6年	15.00	15.00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人员满意度	≥95%	95%	10.00	10.00			
总分						100	99.90	
项目应用 意见	无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額或其他有关情况,如没有请填无。							

※注: 1. 此表须对照2021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 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业务及公用等经费		部门年度预算项目 填1 年度新增项目填2	1	填报人及电话	冯陈晨0454-5502022		
省级主管部门	抚远市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抚远市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3.58	43.58	43.58	10分	100	10.00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43.58	43.58	43.58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确保法院行政辅助工作顺利开展,确保法院日常后勤工作开展		确保法院行政辅助工作顺利开展,确保法院日常后勤工作开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出差次数	≥20次	100.00	40.00	40.00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15%	0.80%	1.00	0.00	本期预算执行数为过程数据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30%	34.60%	2.00	2.00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75%	57.70%	3.00	0.00	本期预算执行数为过程数据
	成本指标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100%	100.00%	4.00	4.00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100%	100.00%	0.00	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相关管理制度制定及执行规范率	≥100%	100.00%	30.00	3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干警满意度	≥95%	95%	10.00	10.00		
总分					100	96.00		
项目应用意见	无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金额或其他有关情况,如没有请填无。							

※注: 1. 此表须对照2021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 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维修及设备购置经费		部门年度预算项目 填1 年度新增项目填2	1	填报人及电话		冯陈晨0454-5502022
省级主管部门		抚远市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抚远市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 数	调整后全年预 算数(A)	全年执行 数(B)	分值	执行率 (%)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57	8.57	8.57	10分	100	10.00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8.57	8.57	8.57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法院日常审判工作需要,提高办案效率,更好依法化解矛盾纠纷,维护社会公平正义,提升司法系统的庄严形象、法制形象。			保障法院日常审判工作需要,提高办案效率,更好依法化解矛盾纠纷,维护社会公平正义,提升司法系统的庄严形象、法制形象。				
绩效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设定 分值	实际得 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政府采购率	≥100%	100.00%	10.00	10.00	
			设备购置数量	≥10台	10.00%	10.00	10.00	
		质量 指标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100%	100.00%	4.00	4.00	
			设备质量合格率	≥98%	100.00%	5.00	5.00	
			设备故障率	≤2%	0.00%	5.00	5.00	
			安装工程验收合格率	≥98%	100.00%	10.00	10.00	
		时效 指标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0%	0.00	1.00	0.00	本期预算执行数为过程数据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0%	0.00	2.00	0.00	本期预算执行数为过程数据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0%	0.00	3.00	0.00	本期预算执行数为过程数据
		成本 指标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100%	100.00%	0.00	0.00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设备利用率	≥100%	100.00%	15.00	15.00	
		生态效益 指标						
		可持续 影响 指标	设备使用年限	≥6年	6年	15.00	15.00	
	满意 度 指 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	使用人员满意度	≥95%	95%	10.00	10.00	
								
总分						100	94.00	
项目应用 意见	无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金额或其他有关情况,如没有请填无。							

※注: 1. 此表须对照2021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 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疫情防控专项资金		部门年度预算项目 填1 年度新增项目填2	2	填报人及电话	冯陈晨0454-5502022		
省级主管部门	抚远市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抚远市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全年预 算数(A)	全年执行 数(B)	分值	执行率 (%)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2.00	2.00	10分	100.00	10.00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0.00	2.00	2.00		100.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上级要求完成案件审判执行等工作			根据上级要求完成案件审判执行等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设定 分值	实际得 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质量 指标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合规率	≥100%	100.00	40.00	40.00	
		时效 指标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0%	0.00	1.00	0.00	第二季度新增项目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50%	50.00	2.00	2.00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75%	50.00	3.00	0.00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100%	100.00	4.00	4.00		
	成本 指标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100%	92.67	0.00	0.00		
	效益 指标	经济 效益 指标						
		社会 效益 指标						
	可持续 影响 指标	相关管理制度制定及执行规范率	≥100%	100.00	30.00	30.00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 对象 满意度	≥90%	90.00	10.00	10.00			
总分					100	96.00		
项目应用 意见	无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或其他有关情况,如没有请填无。							

※注: 1. 此表须对照2021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 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工资支出		部门年度预算项目 填1 年度新增项目填2	1	填报人及电话	冯陈晨0454-5502022			
省级主管部门	抚远市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抚远市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 算数	调整后全年预 算数(A)	全年执行 数(B)	分值	执行率 (%)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83.36	308.32	299.82	10分	97	9.70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283.36	308.32	299.82		97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 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 资金		全年工资及时足额发放。						
绩效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设定 分值	实际得 分	未完成原因和 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10次	0	22.50	22.50		
			足额保障率	=100%	100.00	22.50	22.50		
		质量 指标							
		时效 指标	发放及时率	=100%	100.00	22.50	22.50		
		成本 指标							
	效益 指标	经济 效益 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5%	3%	22.50	22.50		
		社会 效益 指标							
		生态 效益 指标							
可持续 影响 指标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 对象 满意度								
总分					100	99.70			
项目应用 意见	无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額或其他有关情况,如没有请								

※注: 1. 此表须对照2021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 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采暖和购房补贴 (在职)		部门年度预算项目 填1 年度新增项目填2	1	填报人及电话	冯陈晨0454-5502022			
省级主管部门	抚远市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抚远市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调整后全年预 算数 (A)	全年执行 数 (B)	分值	执行率 (%)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42	7.10	7.00	10分	99%	9.90		
	其中: 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6.42	7.10	7.00		99%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 保障工资及时发放、 足额发放, 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减少结余 资金		全年取暖费及时足额发放						
绩效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设定 分值	实际得 分	未完成原因和 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10次	0	22.50	22.50		
			足额保障率	=100%	100.00	22.50	22.50		
		质量 指标							
		时效 指标	发放及时率	=100%	100.00	22.50	22.50		
		成本 指标							
	效益 指标	经济 效益 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5%	1%	22.50	22.50		
		社会 效益 指标							
		生态 效益 指标							
可持续 影响 指标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 对象 满意度								
总分					100	99.90			
项目应用 意见	无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額或其他有关情况, 如没有请								

※注: 1. 此表须对照2021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 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年终一次性奖金和工作人员奖励		部门年度预算项目填1 年度新增项目填2	1	填报人及电话	冯陈晨0454-5502022			
省级主管部门	抚远市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抚远市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5.09	25.09	22.09	10分	88	8.80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25.09	25.09	22.09		88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全年奖金及时足额发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10次	0	22.50	22.50		
			足额保障率	=100%	100.00	22.50	22.50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100%	100.00	22.50	22.50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5%	11%	22.50	0.00	考核中存在不定等次人员,按照规定不能发放年终一次性奖金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总分					100	76.30			
项目应用意见	无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金额或其他有关情况,如没有请填写无。								

※注: 1. 此表须对照2021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 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社会保障缴费		部门年度预算项目 填1 年度新增项目填2	1	填报人及电话		冯陈晨0454- 5502022	
省级主管部门		抚远市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抚远市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 算数	调整后全年预 算数(A)	全年执行 数(B)	分值	执行率 (%)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2.37	67.42	66.60	10分	99	9.90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62.37	67.42	66.60	99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 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 资金			全年工资及时足额发放。					
绩效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设定 分值	实际得 分	未完成原因和 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10次	0	22.50	22.50		
			足额保障率	=100%	100.00	22.50	22.50		
		质量 指标							
		时效 指标	发放及时率	=100%	100.00	22.50	22.50		
	成本 指标								
	效益 指标								
		经济 效益 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5%	0.01	22.50	22.50		
		社会 效益 指标							
		生态 效益 指标							
		可持续 影响 指标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 对象 满意度								
									
总分						100	99.90		
项目应用 意见	无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金额或其他有关情况,如没有请 填无。								

※注: 1. 此表须对照2021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 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住房公积金		部门年度预算项目填1 年度新增项目填2	1	填报人及电话		冯陈晨0454-5502022	
省级主管部门		抚远市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抚远市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0.65	36.65	35.65	10分	97	9.70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30.65	36.65	35.65		97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全年工资及时足额发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10次	0	22.50	22.50		
			足额保障率	=100%	100.00	22.50	22.50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100%	100.00	22.50	22.50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5%	0.02	22.50	22.50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总分					100	99.70			
项目应用意见	无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金额或其他有关情况,如没有请填写无。								

※注: 1. 此表须对照2021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 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退休费		部门年度预算项目 填1 年度新增项目填2	1	填报人及电话		冯陈晨0454- 5502022	
省级主管部门		抚远市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抚远市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 算数	调整后全年预 算数(A)	全年执行 数(B)	分值	执行率 (%)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1.24	12.42	12.03	10分	97	9.70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11.24	12.42	12.03		97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 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 资金			全年工资及时足额发放。					
绩效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设定 分值	实际得 分	未完成原因和 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10次	0	22.50	22.50		
			足额保障率	=100%	100.00	22.50	22.50		
		质量 指标							
		时效 指标	发放及时率	=100%	100.00	22.50	22.50		
	成本 指标								
	效益 指标	经济 效益 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5%	3%	22.50	22.50		
		社会 效益 指标							
		生态 效益 指标							
	可持续 影响 指标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 对象 满意度								
总分						100	99.70		
项目应用 意见	无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金额或其他有关情况,如没有请 填无。								

※注: 1. 此表须对照2021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 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采暖和购房补贴(离退休)		部门年度预算项目填1 年度新增项目填2	1	填报人及电话		冯陈晨0454-5502022	
省级主管部门		抚远市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抚远市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32	1.32	1.32	10分	100	10.00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1.32	1.32	1.32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全年工资及时足额发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10次	0	22.50	22.50		
			足额保障率	=100%	100.00	22.50	22.50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100%	100.00	22.50	22.50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5%	0.00	22.50	22.50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总分						100	100.00		
项目应用意见	无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金额或其他有关情况,如没有请填写无。								

※注: 1. 此表须对照2021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 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法定工作日之外加班补贴经费		部门年度预算项目填1 年度新增项目填2	1	填报人及电话		冯陈晨0454-5502022	
省级主管部门		抚远市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抚远市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32	8.32	7.96	10分	96	9.60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8.32	8.32	7.96		96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全年工资及时足额发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10次	0	22.50	22.50		
			足额保障率	=100%	100.00	22.50	22.50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100%	100.00	22.50	22.50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5%	4%	22.50	22.50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总分						100	99.60		
项目应用意见	无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金额或其他有关情况,如没有请填写无。								

※注:1.此表须对照2021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聘任制书记员人员经费		部门年度预算项目 填1 年度新增项目填2	1	填报人及电话		冯陈晨0454- 5502022	
省级主管部门		抚远市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抚远市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 算数	调整后全年预 算数(A)	全年执行 数(B)	分值	执行率 (%)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4.40	78.24	78.24	10分	100	10.00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74.40	78.24	78.24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 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 资金			全年工资及时足额发放。					
绩效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设定 分值	实际得 分	未完成原因和 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10次	0	22.50	22.50		
			足额保障率	=100%	100.00	22.50	22.50		
		质量 指标							
		时效 指标	发放及时率	=100%	100.00	22.50	22.50		
	成本 指标								
	效益 指标								
		经济 效益 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5%	0.00	22.50	22.50		
		社会 效益 指标							
		生态 效益 指标							
可持续 影响 指标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 对象 满意度								
总分						100	100.00		
项目应用 意见	无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金额或其他有关情况,如没有请 填无。								

※注:1.此表须对照2021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聘用制文员人员经费		部门年度预算项目 填1 年度新增项目填2	1	填报人及电话	冯陈晨0454-5502022			
省级主管部门	抚远市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抚远市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 算数	调整后全年预 算数(A)	全年执行 数(B)	分值	执行率 (%)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2.15	12.87	12.87	10分	100	10.00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12.15	12.87	12.87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 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 资金			全年工资及时足额发放。					
绩效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设定 分值	实际得 分	未完成原因和 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10次	0	22.50	22.50		
			足额保障率	=100%	100.00	22.50	22.50		
		质量 指标							
		时效 指标	发放及时率	=100%	100.00	22.50	22.50		
	成本 指标								
	效益 指标	经济 效益 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5%	0.00	22.50	22.50		
		社会 效益 指标							
		生态 效益 指标							
可持续 影响 指标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 对象 满意度								
总分					100	100.00			
项目应用 意见	无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金额或其他有关情况,如没有请 填无。								

※注: 1. 此表须对照2021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 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聘任制法警人员经费		部门年度预算项目 填1 年度新增项目填2	1	填报人及电话		冯陈晨0454- 5502022	
省级主管部门		抚远市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抚远市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 算数	调整后全年预 算数(A)	全年执行 数(B)	分值	执行率 (%)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2.05	23.25	23.25	10分	100	10.00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22.05	23.25	23.25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 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 资金			全年工资及时足额发放。					
绩效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设定 分值	实际得 分	未完成原因和 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10次	0	22.50	22.50		
			足额保障率	=100%	100.00	22.50	22.50		
		质量 指标							
		时效 指标	发放及时率	=100%	100.00	22.50	22.50		
	成本 指标								
	效益 指标								
		经济 效益 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5%	0.00	22.50	22.50		
		社会 效益 指标							
		生态 效益 指标							
可持续 影响 指标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总分						100	100.00		
项目应用 意见	无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金额或其他有关情况,如没有请 填无。								

※注:1.此表须对照2021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离退休医疗费		部门年度预算项目 填1 年度新增项目填2	1	填报人及电话		冯陈晨0454- 5502022	
省级主管部门		抚远市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抚远市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 算数	调整后全年预 算数(A)	全年执行 数(B)	分值	执行率 (%)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6	0.06	0.06	10分	100	10.00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0.06	0.06	0.06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 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 资金			全年工资及时足额发放。					
绩效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设定 分值	实际得 分	未完成原因和 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10次	0	22.50	22.50		
			足额保障率	=100%	100.00	22.50	22.50		
		质量 指标							
		时效 指标	发放及时率	=100%	100.00	22.50	22.50		
	成本 指标								
	效益 指标								
		经济 效益 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5%	0.00	22.50	22.50		
		社会 效益 指标							
		生态 效益 指标							
可持续 影响 指标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 对象 满意度							
									
总分						100	100.00		
项目应用 意见	无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金额或其他有关情况,如没有请 填无。								

※注:1.此表须对照2021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独生子女父母奖励		部门年度预算项目 填1 年度新增项目填2	1	填报人及电话		冯陈晨0454-5502022	
省级主管部门		抚远市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抚远市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 算数	调整后全年预 算数(A)	全年执行 数(B)	分值	执行率 (%)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12	0.12	0.12	10分	100	10.00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0.12	0.12	0.12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 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 资金			全年工资及时足额发放。					
绩效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设定 分值	实际得 分	未完成原因和 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10次	0	22.50	22.50		
			足额保障率	=100%	100.00	22.50	22.50		
		质量 指标							
		时效 指标	发放及时率	=100%	100.00	22.50	22.50		
	成本 指标								
	效益 指标								
		经济 效益 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5%	0.00	22.50	22.50		
		社会 效益 指标							
		生态 效益 指标							
可持续 影响 指标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总分						100	100.00		
项目应用 意见	无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金额或其他有关情况,如没有请 填无。								

※注:1.此表须对照2021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福利费		部门年度预算项目 填1 年度新增项目填2	1	填报人及电话	冯陈晨0454-5502022	
省级主管部门		抚远市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抚远市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 算数	调整后全年预 算数(A)	全年执行 数(B)	分值	执行率 (%)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36	7.36	7.36	10分	100.00	10.00
		其中: 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7.36	7.36	7.36		100.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提高预算编制质量, 严格执行预算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提高预算编制质量, 严格执行预算				
绩效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设定 分值	实际得 分	未完成原因和 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10次	0	22.50	22.50	
		质量 指标	预算编制质量= (执行数	≤5%	0.00	22.50	22.50	
		时效 指标						
		成本 指标						
								
	效益 指标	经济 效益 指标	运转保障率	=100%	0.00	22.50	22.50	
			“三公经费控制率” = (实	≤100%	0.00	22.50	22.50	
		社会 效益 指标						
		生态 效益 指标						
		可持续 影响 指标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 对象 满意度						
.....								
总分					100	100.00		
项目应用 意见	无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金额或其他有关情况, 如没有							

※注: 1. 此表须对照2021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 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工会经费		部门年度预算项目 填1 年度新增项目填2	1	填报人及电话	冯陈晨0454-5502022	
省级主管部门		抚远市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抚远市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 算数	调整后全年预 算数(A)	全年执行 数(B)	分值	执行率 (%)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89	5.89	5.89	10分	100.00	10.00
		其中: 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5.89	5.89	5.89		100.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提高预算编制质量, 严格执行预算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提高预算编制质量, 严格执行预算				
绩效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设定 分值	实际得 分	未完成原因和 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10次	0	22.50	22.50	
		质量 指标	预算编制质量= (执行数	≤5%	0.00	22.50	22.50	
		时效 指标						
		成本 指标						
								
	效益 指标	经济 效益 指标	运转保障率	=100%	0.00	22.50	22.50	
			“三公经费控制率” = (实	≤100%	0.00	22.50	22.50	
		社会 效益 指标						
		生态 效益 指标						
		可持续 影响 指标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 对象 满意度						
.....								
总分					100	100.00		
项目应用 意见	无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金额或其他有关情况, 如没有							

※注: 1. 此表须对照2021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 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其他交通补贴		部门年度预算项目 填1 年度新增项目填2	1	填报人及电话	冯陈晨0454-5502022	
省级主管部门		抚远市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抚远市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 算数	调整后全年预 算数(A)	全年执行 数(B)	分值	执行率 (%)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9.79	32.38	31.88	10分	98	9.80
		其中: 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29.79	32.38	31.88		98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提高预算编制质量, 严格执行预算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提高预算编制质量, 严格执行预算				
绩效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设定 分值	实际得 分	未完成原因和 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10次	0	22.50	22.50	
		质量 指标	预算编制质量= (执行数	≤5%	0.00	22.50	22.50	
		时效 指标						
		成本 指标						
								
	效益 指标	经济 效益 指标	运转保障率	=100%	0.00	22.50	22.50	
			“三公经费控制率” = (实	≤100%	0.00	22.50	22.50	
		社会 效益 指标						
		生态 效益 指标						
		可持续 影响 指标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 对象 满意度						
.....								
总分						100	99.80	
项目应用 意见	无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金额或其他有关情况, 如没有							

※注: 1. 此表须对照2021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 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定额公用经费		部门年度预算项目 填1 年度新增项目填2	1	填报人及电话	冯陈晨0454-5502022	
省级主管部门		抚远市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抚远市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 算数	调整后全年预 算数(A)	全年执行 数(B)	分值	执行率 (%)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1.81	73.41	48.03	10分	65%	6.50
		其中: 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71.81	73.41	48.03		65%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提高预算编制质量, 严格执行预算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提高预算编制质量, 严格执行预算				
绩效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设定 分值	实际得 分	未完成原因和 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10次	0	22.50	22.50	
		质量 指标	预算编制质量= (执行数 - 预算数) / 预算数	≤5%	34%	22.50	0.00	厉行节约
		时效 指标						
		成本 指标						
	效益 指标	经济 效益 指标	运转保障率	=100%	0.00	22.50	22.50	
			“三公经费控制率” = (实	≤100%	0.00	22.50	22.50	
		社会 效益 指标						
生态 效益 指标								
可持续 影响 指标								
满意度 指标	服务 对象 满意度							
总分					100	74.00		
项目应用 意见	无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金额或其他有关情况, 如没有							

※注: 1. 此表须对照2021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 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上划检法绩效奖金		部门年度预算项目填1 年度新增项目填2	2	填报人及电话		冯陈晨0454-5502022	
省级主管部门		抚远市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抚远市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74.63	74.63	10分	100.00	10.00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0.00	74.63	74.63		100.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			全年工资及时足额发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10次	0	22.50	22.50		
			足额保障率	=100%	100.00	22.50	22.50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100%	100.00	22.50	22.50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5%	0.00	22.50	22.50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总分						100	100.00		
项目应用意见	无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額或其他有关情况,如没有请								

※注: 1. 此表须对照2021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 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应休未休年假补贴经费		部门年度预算项目填1 年度新增项目填2	2	填报人及电话		冯陈晨0454-5502022	
省级主管部门		抚远市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抚远市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21.47	21.47	10分	100.00	10.00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0.00	21.47	21.47		100.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			全年工资及时足额发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10次	0	22.50	22.50		
			足额保障率	=100%	100.00	22.50	22.50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100%	100.00	22.50	22.50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5%	0.00	22.50	22.50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总分					100	100.00			
项目应用意见	无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額或其他有关情况,如没有请								

※注: 1. 此表须对照2021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 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4.省级项目（专项）支出部门评价得分表

省级项目（专项）支出部门评价得分表

项目名称：省级政法转移支付专项									
一级指标及分值	二级指标及分值	三级指标及分值	四级指标及分值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得分	依据	评分说明	证据收集方式
决策 (20)	项目立项 (10)	立项依据充分性 (10)	立项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10)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评价要点：①根据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职责所需；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10	评价标准	项目立项符合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项目立项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项目立项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职责所需，项目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项目不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绩效考评小组考评
		绩效目标合理性 (4)	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 (4)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评价要点：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务水平；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4	评价标准	项目有绩效目标，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务水平，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绩效考评小组考评
	绩效目标 (10)	绩效指标明确性 (6)	绩效指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 (6)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细化情况。	评价要点：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或计划数相对应。	6	评价标准	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与项目目标任务或计划数相对应。	绩效考评小组考评
		预算执行率 (10)	执行率是否达标 (10)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支付的资金。	9	评价标准	90%=(139.25/155.15)×100%	绩效考评小组考评
过程 (20)	资金管理 (20)	资金使用合规性 (10)	资金拨付是否具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10)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评价要点：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⑤是否按规定实施政府采购和政府购买服务。	10	评价标准	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按规定实施政府采购和政府购买服务。	绩效考评小组考评
		产出数量 (30)	实际完成率 (20)	项目实施的产出数量与计划产出数量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10	评价标准	118.47%=(2251/1900)×100%	绩效考评小组考评
产出 (30)	产出数量 (30)	业务量购置数量是否达标 (10)	项目实施的产出数量与计划产出数量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10	评价标准	100%=(10/11)×100%	绩效考评小组考评
		质量达标率 (10)	案件结案率是否达标 (10)	项目实施的产出数量与计划产出数量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9.8	评价标准	98.42%=(94.45/98)×100%	绩效考评小组考评
效益 (30)	项目效益 (30)	实施效益 (20)	执行到位的效益是否达标 (10)	项目实施所发生的效益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发展影响等，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有选择地设置和细化。	10	评价标准	452%=(9050.55/2000)×100%	绩效考评小组考评
		公布失信被执行人信息数量 (10)	项目实施的产出数量与计划产出数量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项目实施的产出数量与计划产出数量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项目实施的产出数量与计划产出数量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10	评价标准	346%=(346/100)×100%	绩效考评小组考评
		满意度 (10)	当事人满意度 (10)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	10	评价标准	收集调查问卷	调查问卷